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潘月雲

電 話：04-37061505

電子郵件：e-p24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1338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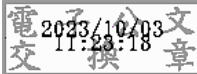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0133876A00_ATTCH5. PDF、0133876A00_ATTCH6. pdf、
0133876A00_ATTCH2. odt、0133876A00_ATTCH1. pdf、0133876A00_ATTCH3. pdf、
0133876A00_ATTCH4. 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12年11月開
辦自由報名班別案，請查照並鼓勵同仁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2年9月25日臺教人(五)字第1120087616號書函
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12年9月5日人發
綜字第112030116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及附件影本各1
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屬臺南工業高級中等學
校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 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